

湖北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标准化工作委员会

关于征集2024年第一批拟立项标准 编制单位的通知

各位会员及有关单位：

为高质量完成标准编制工作，确保标准科学适用，贴近行业特点及需求，更具操作性、实用性，现向全行业及会员征集标准参编单位，共同完成标准的制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拟编制标准名称

-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网络与布线系统工程技术标准》
- 《智慧园区运维管控平台基准价指南》
- 《野外公共水域主动式防溺水安防工程技术规范》
- 《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场所安全管理规范》
- 《安全防范系统安装维护员培训规范》

二、参编单位、参编起草人资格条件

1、参编单位应为依法经营且在行业或领域中具有较高社会影响力和美誉度的企事业单位、行业协会商会和高等院校，重视标准化工作。

2、参编起草人应熟悉行业或领域相关工作，具有较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较高理论水平，并能积极参与标准编制的各项工作，确保标准的适用性、有效性和先进性。

三、参编单位、参编起草人权利和义务

1、列入参编企业名称。

2、将参与标准编制工作的主要人员姓名列入相关标准编制人名单（每个单位原则上限定列入1人）。

3、能够坚持全程参加标准编制工作会议，按时完成标准编制工作组分配的各项工作任务。

4、参加与该标准编制相关的各类座谈会、讨论会、协调会及调研活动。

5、能够共享本单位在该领域所取得的优秀成果，提供给标准编制工作组参考。

6、在标准编制过程中发表独立见解，并提出建设性修改意见和建议。

7、在可以公开的前提下，向标准编制工作组提供个人相关研究成果、经典案例和数据，供编制标准参考。

四、参与原则

标准主编单位应对所制定标准的质量及其技术内容全面负责，要求参与标准编制工作的单位应提供必要的资源并给予一定的技术支持，以确保标准制定计划项目按时完成。

五、申报要求

团体标准的编制，不仅有利于规范行业的有序竞争，也有利于保持企业在相关领域的竞争力和领先优势。有意愿申请成为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的企业、事业单位、行业协会商会和高等院校，请填写申请表（见附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连同有关文字材料电子版发送至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标委会）工作邮箱。截止时间2024年7月15日。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标委会办公室 胡静13545164910

锋行论道·会员之家负责人 黄超民13317173868

电子邮箱：hj@xdadmin.com

附件：湖北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标准编制单位申请表

湖北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

2024年6月14日

标准化工作委员会

附件：

湖北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标准编制单位申请表

单位名称				
联系人	姓 名		职称/职务	
	手机/座机			
	邮 箱			
参编方式	主编 () 参编 ()			
参加标准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网络与布线系统工程技术标准》() 《智慧园区运维管控平台基准价指南》() 《野外公共水域主动式防溺水安防工程技术规范》() 《安全防范系统安装维护员培训规范》() 《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场所安全管理规范》()			
单位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注：请加盖单位公章 E-mail 至协会标委会办公室。